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pac Group Limited

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5)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茲提述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4月22日的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本公司於2014年5月28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2014年4月22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均已獲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全部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以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720,636,317 (100%)	0 (0%)
2.	宣派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期末股息每股港幣4.8仙(折合約人民幣3.8分)。	720,636,317 (100%)	0 (0%)
3.	(i) 重選盧閏霆先生為執行董事。	718,061,317 (99.64%)	2,575,000 (0.36%)
	(ii) 重選盧潤怡先生為執行董事。	718,061,317 (99.64%)	2,575,000 (0.36%)
	(ii) 重選 Christophe Jacques PAGEZY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718,061,317 (99.64%)	2,575,000 (0.36%)
4.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的酬金。	715,784,317 (99.68%)	2,277,000 (0.32%)
5.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17,236,317 (99.53%)	3,400,000 (0.47%)
6.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之20%的本公司股份。	620,151,000 (86.06%)	100,485,317 (13.94%)
7.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的本公司股份。	720,635,328 (100%)	0 (0%)

8.	藉加入根據第 7 項決議案所載之一般授權下所回購的股份數目，擴大根據第 6 項決議案所授予之一般授權。	621,647,090 (86.26%)	98,989,227 (13.74%)
----	---	-------------------------	------------------------

附註：

- (a) 由於第 1 項至第 8 項決議案均獲得大部分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830,000,000 股。
- (c)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 830,000,000 股。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建議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並無受任何限制。
- (f) 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 2014 年 4 月 22 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盧閏霆先生

香港，2014 年 5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盧閏霆先生、侯平先生、盧潤怡先生及盧小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 Christophe Jacques PAGEZY 先生及丁道一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永森先生、朱立軍先生及劉建華先生。